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承辦人：調用人員 周美雲
電話：089-322002#1510
電子信箱：f5059@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立大王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教終字第11302519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私幼及教保服務中心不含附件，請逕至教育處網站公告區下載）
(376540000A_1130251982_ATTACH1.pdf、376540000A_1130251982_ATTACH2.docx、376540000A_1130251982_ATTACH3.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4年杏壇芬芳獎評選及表揚實施計畫」、資料薦送自主檢核表及推薦表各1份，請鼓勵所屬踴躍推薦，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7日臺教國署秘字第1135901230號函辦理。
- 二、各單位薦報資料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14年1月14日止，請依旨揭計畫內之推薦資格、方式及程序辦理，逾期恕不予受理。
- 三、薦報資料(含推薦表、優良事蹟相關佐證與參考資料等檔案)可至國立中興高級中學網頁(<https://www.chsh.ntct.edu.tw>)下載，請於114年1月14日前檢附薦報資料一式4份及電子光碟1份函報本府憑辦後續審查事宜。
- 四、有關薦報作業等相關事宜，倘有問題請洽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學務處杏壇芬芳獎專案助理黃佳瑩小姐，電話：049-2332110轉1322。

人事室 收文:113/1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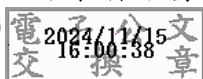


1130004935

有附件



正本：臺東縣各國民中小學、臺東縣立四維幼兒園、臺東縣立新生幼兒園、臺東縣私立
幼兒園、職場及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臺東縣鄉(鎮、市)立幼兒園
副本：本府教育處(含附件)



裝

訂

線

